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 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并在十二个月内滚存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项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该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媒体上的相关公告：《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一、近日，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2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 93 天期第 1 号”收益凭证类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6,5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5）。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6,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846,573.19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 B115 号”收益凭证类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5,5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7 日，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在上

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及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5）。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5,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699,863.49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 2017 年第 398 期收益凭证”收益凭证类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2,5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3 月 26 日，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6）。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2,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329,178.08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3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兴业银行“金雪球-优悦”保本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1M）”银行类理财产品，金额为人民币 500 万元，到期日为 2018 年 2 月 5 日，上述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1）。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18 年 2 月 5 日到期，公司已收回本金 500 万元，并收到理财收益 19,726.03 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施情况

（一）购买国泰君安证券理财产品

2018年3月27日，公司向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收益凭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 1、产品名称：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8年第172期收益凭证
- 2、预期年化收益率：4.75%
- 3、起息日：2018年03月28日
- 4、到期日：2018年06月27日
- 5、理财期限：92天
- 6、金额：人民币1,000万元
- 7、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 8、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9、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购买海通证券理财产品

2018年3月28日，公司向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收益凭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尊享版64天期第3号

预期年化收益率：4.65%

起息日：2018年03月29日

到期日：2018年05月31日

理财期限：64天

金额：人民币3,500万元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 购买中银国际证券理财产品

2018年3月28日，公司向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收益凭证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中银证券锦鲤-收益宝B145号

预期年化收益率：5.20%

起息日：2018年03月29日

到期日：2018年06月27日

理财期限：90天

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产品类型：本金保障型

资金来源：闲置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中心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以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中心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再在每个季度末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权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短期理财，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总计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53,000万元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已累计赎回人民币45,500万元，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7,5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最高时点金额未超过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授权范围。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